

《关于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》的回函

致：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贵公司《关于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》已收悉，现就公司询证事项回复如下：

本人管建忠于 2020 年 8 月 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下发的《调查通知书》（编号：稽总调查通字 200943 号），因本人涉嫌操纵证券市场，中国证监会决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对本人立案调查。

本次立案调查事项系针对本人的个人调查，贵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不受影响。

除上述事项外，截至目前，本人不存在影响贵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涉及贵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管建忠《<关于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>的回函》之签署页。)

实际控制人：

2020年8月10日